

证券代码： 000651

证券简称： 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 2022-001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公司”或“格力电器”）于2022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明珠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

公司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

####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一期回购买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

2020年4月1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回购”），截至2021年2月24日，公司第一期回购实施完毕，回购股数为108,365,753股。2021年11月16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拟将第一期回购买入的股份46,365,753股注销。2021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员工最终认购股数为46,334,473股。鉴于公司短期内尚无使用第一期回购剩余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具体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第一期回购买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后剩余股份15,665,527股变更用途并注销。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股份注销完成之日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对第一期回购买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董明珠女士、张伟先生、邓晓博先生、张军督先生、郭书战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董事会提议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刘姝威女士、王晓华先生、邢子文先生、张秋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前述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董事会提议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无职工代表董事）人数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2 月 23 日。

- （一）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
-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五）关于对第一期回购买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

（六）关于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

（七）关于注销第三期回购部分股份，其余股份仍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4）。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明珠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历任格力电器业务员、经营部副部长、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等职务。

连任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担任全国妇联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执委会委员、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十三五”规划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工商联咨询委员会委员、联合国“城市可持续发展宣传大使”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首届轮值主席等。

个人及主导的项目曾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三八红旗手标兵”、中国专利金奖、第三届中国质量奖、刘源张质量技术贡献奖、复旦大学企业管理杰出贡献奖、清华大学十大管理创新领先·实践者、“中国杰出质量人（全国质量奖个人奖）”等荣誉和称号，并3次被中央电视台评选为“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14次入选美国《财富》杂志“全球最具影响力商界女性排行榜”。2020年，凭借科技抗疫被中央统战部、工信部、市场监管总局和全国工商联联合授予“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民营经济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董明珠女士持有公司股票44,488,492股；与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董明珠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伟先生，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1999 年加入格力电器，历任格力电器管路分厂、物资供应部、外协外购质量管理部、企业管理部负责人、总裁助理，2013 年至 2020 年任格力集团副总裁，2020 年 9 月至今，任格力电器党委书记。

张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张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邓晓博先生，本科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1 月加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邓晓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邓晓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军督先生，大专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999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8 月至今兼任浙江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军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

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张军督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郭书战先生，专科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6年8月至今，任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河南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监事，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郭书战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与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郭书战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姝威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姝威女士于198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刘女士师从我国著名经济学家陈岱孙教授和厉以宁教授，为金融方面的知名学者。2002年被评为中央电视台“经济年度人物”和“感动中国——2002年度人物”。现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柔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员。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姝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刘姝威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邢子文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西安交通大学教授，中国制冷学会常务理事，压缩机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空调设备及系统节能运行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多个国家级领军人才计划入选者，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邢子文教授曾任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制冷及低温工程系主任、压缩机研究所所长等职，现任西安交通大学流体机械及压缩机国家工程中心副主任。先后获国家科技进步奖2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9项，并获中国制冷学会科技进步特等奖、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创业特等奖、夏安世教育基金会杰出教授奖、何梁何利基金会青年创新奖等。

邢子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邢子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晓华先生，英国东伦敦大学法学硕士，广东省一级律师，全国优秀律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客座教授，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晓华先生于1993年1月起任职于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现任律所主任、合伙人会议联席主席，同时担任广东省政协常委、广东省公安厅、钟南山医学基金会、省政协办公厅等单位法律顾问、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监督司法咨询专家、广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广东省法学会理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广州校友会会长，兼任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担任全国律协理事、第十六届亚运会组委会法律顾问、第九届全国青联委员、广州市律师协会会长、广州市人民政府法律咨询专家及法律顾问。执业33年来，个人或带领团队经办各类诉讼、仲裁，或非诉案件、项目过千宗；具有较丰富的法律服务业务经验。

王晓华先生先后出版专著及合著4本，发表各类论文及文章30余篇，提交各类提案50多篇，被南方日报称赞为提案大户。

王晓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王晓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秋生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国家交通发展研究院院长、中国企业兼并重组研究中心主任，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秋生先生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软科学计划以及教育部、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等各类省部级科研项目，出版专著《并购学：一个基本理论框架》、著作（译著）30多部，发表百余篇学术论文和专业论文，共获1项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4项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励和2项北京市教学成果一等奖。

张秋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张秋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